

兴国县鼎龙乡人民政府文件

鼎府发〔2023〕16号

关于印发《2023年鼎龙乡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乡直（驻乡）有关单位：

现将《2023年鼎龙乡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鼎龙乡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10日印发

2023 年鼎龙乡预防中小学生溺水 专项行动方案

为坚决防范遏制青少年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根据《赣州市预防少年儿童溺水工作办法》《全省中小学校预防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全市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和《2023 年全县中小学校预防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结合我乡实际，经乡党委研究决定现制定《2023 年鼎龙乡预防中小学生溺水专项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深化防溺水安全教育，提高师生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从源头化解未成年人溺水的风险。进一步压实责任，推动各村和相关部门加强水域隐患排查治理，落实重点危险水域管理措施。强化家庭安全监管，督促家长履行好学生校外安全监护责任，加快构建乡村为主、部门协作、社会参与、联防联控的防溺水工作格局，防范遏制青少年学生溺水事故的发生。

二、时间步骤

专项行动从即日起，至 10 月 31 日结束，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4 月 15 日）。各村、各相关单位及乡级中、小学要结合实际，细化工作方案，对本地本部门单位本校防溺水工作进行专题部署，明确职责。广泛开展防溺水教育，创新方式方法，营造浓厚工作氛围。

(二)组织实施阶段(4月16日-10月8日)。各村、各相关单位及乡级中、小学要广泛开展校园防溺水教育,多层次、多方位开展防溺水社会宣传,提升广大师生防溺水安全意识。全面排查整治辖区内重点水域安全隐患,落实巡查值守制度,定期分析形势,研究对策措施,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组织开展防溺水工作督查,推动工作落地落实。

(三)总结提高阶段(10月9日-10月31日)。各村、各相关单位及乡级中、小学要及时总结梳理工作经验和特色做法,认真分析本地本部门单位本校发生学生溺水事故的原因教训,形成防溺水工作总结报告。

三、重点工作

各村、各相关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原则,结合实际,围绕“人”和“水”两个防溺水工作的主要因素,重点落实好以“八个一”为主要内容的防溺水工作任务。既要发挥校园安全专业委员会统筹协调作用,齐抓共管、合力共为,推动社会面水域隐患治理;也要发挥教育系统优势,推动安全教育入心入脑,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一)进行一次专题汇报。各村、各相关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主动向乡政府专题汇报防溺水工作情况,争取支持,推动有关部门和基层组织压实安全责任,逐步扩大防溺水“四个一”建设覆盖面,定期开展水域隐患排查整治,落实沿岸巡逻值守工作制度。

(二)召开一次部署会议。各村、各相关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本地，本单位防溺水工作，理清部门职责，落实安全宣传、教育和防护措施，推动全社会共同关心防溺水工作，凝聚家校社合力，确保实际成效。

(三)细化一个任务清单。各村、各相关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对照《2023 年全市预防中小学生溺水工作任务清单》《赣州市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督导量化指标》和《赣州市市属(直)学校预防学生溺水工作督导量化指标》，逐条分解任务、细化措施，推动工作落实，确保安全责任、工作人员、防范措施和具体成效“四个到位”。

(四)上好一堂安全课。各级各类学校每周至少开展 1 次防溺水安全集中教育，通过播放安全警示片、讲授安全教育课等方式，不断提高学生防溺水安全意识。

(五)组织一次安全知识默写。各级各类学校每月至少组织 1 次防溺水“六不”知识默写，切实做到所有在校学生全覆盖。默写试卷要及时批改，发现错误第一时间纠正。

(六)开展一次上门家访。用好“万师访万家”机制，发动村干部与教师共同上门面对面宣传防溺水安全知识，将《关于预防学生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信》和《预防学生溺水安全承诺函》送达每一名学生家长的手中，以家长亲自签名的方式强化家长安全监管职责。

(七)发起一次征文活动和知识竞赛活动。以“预防溺水从我做起”为主题，发动三年级以上学生开展一次征文活动和知识竞赛活动，并通过多种渠道面向学校、学生、家长和

全社会宣传发布优秀征文，对竞赛中成绩优异的学生予以表彰和奖励。

(八)持续开展一系列安全教育活动。加强防溺水日常教育提醒，持之以恒推送省教育厅制作下发的安全教育短视频，常做常新，确保每个学校、每个班级、每个学生和家长人人知晓。各村、各级各类学校每周通过微信群推送防溺水警示教育信息不少于1条，推动安全教育变为学生自我保护的自觉行动。

四、工作职责

各村、各相关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针对薄弱环节，逐项抓好落实，将防溺水工作职责措施落实到位，确保不留盲区。

乡本级：①组织相关部门对辖区水域隐患进行走访排查，督促各责任主体单位设立防护设施，设置警示标识牌，落实管理职责；②督促村委会对学校周边及学生上下学途中以及村庄周围的河道、水库、池塘、水坑进行全面排查，要在河道、水库、坑塘等危险、重点水域设立防溺水警示牌，确保不漏一处水域；③制定详细方案，将任务逐一进行分解细化，明确时间节点，提出具体要求，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④督促学校与村委会进行沟通，落实安全工作职责，针对学生因毕业或放假脱离学校期间管理、留守儿童远离父母监管等薄弱环节，落实好监管职责；⑤充分发挥乡村干部作用，成立乡村两级救护队，加强协调配合，逐项落实防范措

施；⑥组织乡村振兴工作队员入户进行防溺水教育宣传，做好留守孩的关爱工作。

各村委会：①加强本村委会防溺水安全教育工作，开放活动室、图书室，为少年儿童提供活动场地；②对辖区内池塘、水库、江河湖泊、积水坑地等危险水域进行排查，并建立台账；将属于村委会管的水坑、水塘等水域，落实好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安排专人值守，实行分组包干“点长”制，由点长对所包干水域进行巡查、宣传、监管负总责；落实巡逻制度，建立村级巡逻队伍，由各点长细化巡逻人员分工，在重点时段（12:00至19:00）对各风险水域进行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对不属于村委会管的水域，及时报告乡政府或相关部门落实设立警示标识、防护设施和专人看护措施；③充分发挥村组干部、党员、驻村工作队作用，逐一上户督促监护人切实担负起对少年儿童的监护责任，发放《防溺水安全告知书》，收取回执。④加强与学校协调配合，梳理更新留守儿童花名册（附件5），加强关心关爱和宣传教育，落实监管责任。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防溺水宣传，大力营造防溺水工作的宣传氛围；⑤要求各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每月至少开展1次防溺水主题文明实践活动，每日在重点时段滚动播放防溺水宣传音频，每天在村务公开群推送至少2条防溺水安全知识，全村防溺水宣传标语不得少于2条。⑥加强对道路、桥梁等施工生产过程、在重点工程建设、房屋建筑施工过程中形成的坑、洼等安全隐患要及时排查整改，严防少年儿童进入工地，要求施工单位设立警示标牌和防护措

施。

中、小学：①对防溺水工作进行专题部署，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具体防溺水工作方案，明确全体教职员工的任务分工和岗位职责；②将《关于预防学生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信》送至每名学生监护人，并统一收存回执，确保不漏一生；③开展危险水域隐患排查，摸清校园及周边学生活动集中区域的水情，并建立好重点水域水情台账，要求在重点水域和危险路段等设立或更新安全警示牌；④严格加强放学、课间、午休等重点时段管理，严格上课期间学生考勤制度；⑤通过广播网络、校刊校报、墙报展板、标语条幅等形式加强防溺水宣传，并坚持每两周开展一次防溺水主题教育；⑥组织播放防溺水警示教育片，在全校学生中组织一次防溺水“六不”知识默写，并留存答卷；⑦规范使用《江西省中小学校学生安全提醒教育“每日一播”》校园广播系统及配套挂图，确保学生在校期间天天有安全提醒；⑧节假日期间，通过手机短信、微信、QQ、校讯通等渠道统一推送防溺水信息，强化学生的安全意识和监护人的监管责任；在暑假放假前、通过召开家长会、发放安全告知单、电话等方式，督促家长做好暑假期间防溺水工作；⑨通过“教师访万家”等形式加强家校沟通联系，督促家长落实监管责任。

乡派出所：①把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作为公共安全的重要内容，加强工作指导，提升应急处置能力；②深入开展青少年儿童溺水隐患排查，将隐患化解在源头；③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水域隐患排查，及时组织对溺水事故的救援，

调查事故原因，鉴定事故性质，配合相关部门处置事故善后工作；④会同乡水务站、自然资源服务分中心严厉打击非法采砂、取土以及对塘坝任意改造等行为。

乡宣传办：①制作（播放）预防少年儿童溺水公益宣传片，通过微信视频号、村务公开群、村级广播等媒介传播防溺水宣传、自救知识，防溺水“六不”等，提醒家长或监护人关注孩子人身安全；②积极配合各村、中小学，协调报纸、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深入开展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宣传报道工作，营造预防青少年儿童溺水工作浓厚宣传氛围；③对辖区内水上游乐场所设施进行安全监管，辖区内设置安全宣传栏、并加强巡查管理工作。

乡水务站：①做好校园周边水库及河道安全警示工作，指导各村排查校园周边水库安全隐患；②督促做好河道采砂安全生产工作，督促采砂业主回填因采砂形成的危险水域，无法回填的，应设立警示标识和防护设施。

乡消防站及卫生院：加强对村级应急队伍的应急救护培训，及时组织对溺水中小学生的救援，配合学校做好预防溺水教育工作，帮助学生学习和掌握正确的救人自救常识。

乡综治中心：①将溺水隐患排查列入治安隐患排查整治的重要内容，定期排查、重点督办、跟踪问效；②将整治溺水隐患成效、履行职责情况纳入综治考核重要内容，落实综治责任查究。

乡安监办：协调督促企业完善煤矿、非煤矿、尾矿库及涉水危险生产区域的警示标识、防护设施。

乡自然资源服务分中心：①加强坑洼地管理、督促有关村对现有的坑洼地进行回填，无法回填的应设立警示标识和防护设施；②对取土、取石场所实施安全监管，督促有关部门对闭坑矿山遗留的坑洼进行回填，无法回填的应设立警示标识和防护措施。

乡综合执法大队：对辖区内水塘、湖泊及水上游乐场所设施进行安全监管，监管辖区内水塘、湖泊的醒目位置是否设立警示标识，巡逻期间发现人员靠近危险水域及时进行制止。

乡民政所：做好学生溺水事故困难家庭的救助，协助相关部门做好事故善后工作。

乡妇联：①建设留守儿童之家，开展形式多样的留守儿童关爱活动；②组织开展留守儿童、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等群体防范溺水事故安全教育。

乡团委：通过青年志愿者充分利用微博、微信平台优势，开展形式多样的少年儿童防水宣传教育活动。

乡关工委：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留守儿童、农民工子女等防溺水安全教育。

电信、移动、联通等部门：利用手机短信，不定期对用户发送预防溺水、学生安全等方面的短信，提醒家长关注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切实做到全民动员、全民参与、全民防范。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加强领导。防溺水安全工作是学生安

全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各村、各部门、各单位及各级各类学校要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发展与安全，不断增强做好防溺水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为加强对预防青少年溺水工作领导，成立鼎龙乡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刘世云同志任组长，黄森澜同志任第一副组长，张世英、王志军、廖北京、饶德寿、王志强、李崇亮、张坚、刘啟标、黄世斌、刘熙堂同志担任副组长，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各村党支部书记为成员，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王志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加强协调，形成合力。各村、各部门及学校要发挥好统筹协调作用，进一步强化部门与乡村的沟通联系，在重点、危险水域设置防护设施和警示牌，广泛发动“五老”人员和志愿者参与防溺水工作，开展辖区内危险水域的巡逻巡查，形成学校、家庭、政府、社会分工负责、齐抓共管的防溺水工作格局。各村要在5月31日之前建立好相关台账(附件2、4、5)并交到乡宣传办，每天在固定时间段要组织巡逻队员对危险水域进行巡查并做好值守记录。

(三)严格督导，压实责任。各村、各部门及学校要将防溺水工作职责落实到位，具体到户、到人，确保不出现溺水事件。乡预防中小學生溺水工作成员单位要严格督导检查机制，在重点时段(4-10月)深入各校、各村进行督导，全面掌握各校防溺水工作情况，及时发现和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 附件： 1. 关于预防学生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信
2. 鼎龙乡各村危险水域排查台账
3. 鼎龙乡各村重点水域巡查值守记录
4. 鼎龙乡各村应急巡逻队伍名单
5. 鼎龙乡 XX 村重点青少年管理台账

附件 1:

关于预防学生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信

尊敬的中小学生家长朋友：

溺水是造成中小學生意外死亡的第一杀手。春季以后，天气逐渐变热，溺水又将进入高发季，希望广大家长务必增强安全意识和监护意识，切实承担起监护责任，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特别是加强放学后、周末、节假日和孩子结伴外出游玩的管理，经常进行预防溺水等安全教育，给孩子传授相关知识和技能，不断加强孩子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提高孩子们的避险防灾和自救能力，严防意外事故的发生。要重点教育孩子做到“六不”：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尤其要教育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救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

学生安全工作需要各方面尽心尽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为保障广大中小學生平安健康成长而努力。

祝您的孩子平安、健康、快乐！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

2023 年 月 日